

证券代码：830769

证券简称：华财会计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22日，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未对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作出规定。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议案。

2、现有股东指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7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整体情况：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350,000股（含35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250,000.00元（含5,250,000.00元）。本次股票发行，所有认购人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本次定向发行属于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发行对象共计2名，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2.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元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任四平	200,000	15.00	3,000,000.00	现金
2	王久立	150,000	15.00	2,250,000.00	现金
合计	-	350,000	-	5,250,000.00	-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1年12月9日
缴款截止日	2021年12月20日

(三) 认购程序

1、2021年12月9日(含当日)至2021年12月20日(含当日),认购对象进行本次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指定账户。逾期未足额缴付到账的,视为放弃认购。

2、2021年12月20日17:00之前,认购对象缴纳认购资金后将该汇款底单(或银行回单)的扫描件发送至公司联系人处,同时电话确认(联系方式详见“五、联系方式”)。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凭证,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账号	91030078801300001444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与认购对象必须相同,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投资款。汇入款项时,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对象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 1、公司提醒认购方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的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指定入资账户。
- 2、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方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认购资金到账且完成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登记手续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方。
- 3、对于收到认购方的银行汇款回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的，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给予协调解决。
- 4、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认购的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与其认购协议中可认购股份上孰低为准。
- 5、对于认购方在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请及时与公司联系，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
- 6、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杨孟怡
电话	010-50959430
传真	010-58301608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2号楼21层

特此公告。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6日